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民國職業教育史料彙編

10

鳳凰出版社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民國職業教育史料彙編
10



鳳凰出版社

第十冊

職業教育論 朱景寬譯述 民國五年……………一

職業教育真義 朱元善編 民國六年……………五五

職業指導 鄒恩潤編譯 民國十二年……………三二九

職業知能測驗法 鄒恩潤編譯 民國十二年……………四〇五

職業教育論

朱景寬 譯述

民國五年

第二集第十編

教育叢書

職業教育論

商務印書館發行

教育叢書第二集總目

- 第一編 自學自習法
附錄 豫習復習之價值
- 第二編 教授時間之研究
附錄 省時之教授
- 第三編 教育的發問法
附錄 問答式
- 第四編 兒童研究
附錄 個性型 疲勞說 摹倣說
- 第五編

- 比奈氏智能發達診斷法
- 第六編 學校管理法
- 第七編 小學校救急法
- 第八編 理化新教授法、
附錄 最新理化教授法
- 第九編 實驗簡易 理化器械製造法
- 第十編 職業教育論
- 第十一編 天才教育論
- 第十二編 裴司泰洛齊傳
附錄 斐希脫傳

教育叢書第二集第十編目次

職業教育論

野外營生與市鎮營生之更迭

教育制度改變之必要

人工爲國之利源當謀保存

美國教育制度之弊

教育制度之建議

何者爲我國所缺乏

補習學校之編制

目次

目次

職業教育之金針

教育當以養成完全人格爲目的

結論

職業教育論

予（原著者自謂下同）今以考察所得。深信不疑。爲適合吾國公衆職業學校之情形者。謹繕意見書中歷舉。得由以實吾說。多借資於吾前著之歐洲職業教育及繼續學校報告一書。（譯者案柯氏適自考察歐洲職業學校返國）而尤以吾於德國職業學校所獲之經驗。爲持論之後盾。吾意德人所歷之程途。適與我國現時之狀況。德人所當應付之問題。亦與我正同。賢者之德。以絀於天賦之利源。故始雖皇皇於此。知其不足恃。

教 育 叢 書

也。乃亟謀所以保存其人工。爲惟一必要之圖。若返諸我國。則德人所獲之經驗。所試之術業。皆足爲我師資。邦人其有意乎。請先言職業學校之需要。

社會日臻發達。則學校教育之需求益多。乃者野居之民。易而爲邑居。風氣之變。速於置郵。工商事業益復發展。社會坐是諸因。默化潛移。現狀已非昔比。夫將以應社會之所求。則責望於青年者益酷。責望青年。乃所以責望學校也。故吾人今日所當因。時制宜。急起直追者。乃在將教育法令中之強迫年度。以十四爲限者。延長其期。尤有不可逃之事實。爲我所當深察明。

辨者工業則藝事之改良智巧之精進所需益繁新商業之構造其有藉於學術機警者益夥執是而以舊日家庭教育之涵濡廠主之指導爲足以盡乃事也吾知其無望矣

試再以廠主與學徒分別言之有時廠主有心啟導學徒然以操奇計贏應肆事繁輒復無暇及此而爲學徒者遂不得不仰鼻息於夥伴因其指導爲彼商業上訓練之資幸而所遇之人能以商業之奧竅誘掖而啓沃之或鼓舞其精神使彼於所執之業漸生興味或激勵其志氣使之奮發立志願於彼所操之業具完全之技能若是者詎非甚善然而此不可以數數觀也

教 育 叢 書

若學徒入肆求業。彼於所業之性質。及其曲折難行之處。與若何而使之可行。固茫然無所知也。一枝可棲。苟安旦夕。不暇爲後日計也。所與日夕共處者。率皆年長於彼。以故與共者之一言一動。足使學徒漸染漸成習慣。夫童年德性未定。因遇而遷。當其受學校薰陶。則性喜工作。及身入市肆。則感受外緣。性安於偷惰。志耽於逸豫。夙昔父師之教。棄之如遺。授之以業。而不知奮勵。至輕視其所操之業。以爲卑賤而不足爲。而里巷穢褻之事。則又彼所不學而能。若此者。蓋數見不鮮矣。故葛賴德(Greard)嘗憤然曰。此非我人耳。孰能詳者乎。工場者。應發展兒

童。各。種。之。能。力。今。乃。於。兒。童。之。智。力。體。力。當。天。然。發。育。尙。未。完。
備。之。時。工。場。先。從。而。戕。賊。之。學。業。者。學。校。啟。迪。之。而。不。足。工。場。
敗。壞。之。而。有。餘。阻。遏。其。心。志。桎。梏。其。靈。明。至。使。工。作。精。神。消。滅。
殆。盡。故。入。工。場。而。爲。學。徒。者。必。不。能。爲。完。全。之。成。人。入。工。場。而。
爲。工。人。者。必。不。能。爲。優。美。之。公。民。不。獨。不。能。爲。優。美。之。公。民。也。
並。不。能。爲。優。美。之。良。工。公。德。私。德。掃。地。盡。矣。
野。外。營。生。與。市。鎮。營。生。之。更。迭。世。界。人。民。向。所。恃。爲。野。外。營。
生。者。今。則。變。爲。市。鎮。營。生。相。因。之。果。隨。之。而。生。此。爲。各。國。所。同。
然。英。德。法。所。呈。之。現。象。與。美。利。堅。固。無。殊。也。試。舉。德。意。志。社。會。

教 育 叢 書

改革之進行。并研求其處置改革後發生各問題之成法。大足爲吾說之佐證。此邦之良師。凡吾所陳。皆本諸華特孫近世德意志進化論一書。Watson's Development of modern Germany 書中謂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德意志大市鎮居民滿十萬以上者僅八處。一千八百八十年共有大市鎮十四。一千八百九十年。則其數爲二十六。然人口逾二十五萬者。亦僅七處。至一千八百九十五年。則大市鎮之數。已增至三十。一千九百年。則爲三十三。至一千九百零五年。則人口滿十萬以上之市鎮。凡四十一。而其中人口逾二十五萬者。凡十有一。逾五十萬者。凡五。